COMPLIANCE STATEMENT / 合规声明 · 样张

REACH 与 RoHS 合规声明

应客户供应链审核需求，WEICHENG
就再生橡胶、轮胎垫带与工业橡胶件提供本声明样张。正式声明须由公司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。

01 / 声明范围

项目	内容
适用产品	再生橡胶 R-80 / R-60；全钢与斜交轮胎垫带；工业橡胶件
适用法规	欧盟 REACH (EC) No 1907/2006；RoHS 2011/65/EU
声明对象	客户及其供应链审核方
有效期	自签发日起 12 个月，或法规更新时自动失效

02 / 声明要点

在上述适用范围内，产品未故意添加 REACH 附件 XIV 授权物质清单及附件 XVII 限制清单所列物质。

产品中 SVHC 候选清单物质含量按供应链现有信息评估；如客户要求特定阈值（如 0.1% w/w），可按批次提供针对性声明。

产品符合 RoHS 2011/65/EU
对均质材料中铅、汞、镉、六价铬、多溴联苯、多溴二苯醚及四种邻苯二甲酸酯的限制要求。

03 / 依赖与限制

本声明基于供应商声明、批次抽检与现有配方信息；不替代客户对最终制品的合规评估。

若客户将产品用于食品接触、医疗器械、饮用水或玩具等特殊用途，应另行开展适用法规评估。

04 / 文件管理

项目	说明
签发	质量与合规负责人
版本	2026.01（样张）
索取	sales@weiswoke.com
备注	正式文件含签字、盖章、批次号与有效期